

华夏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结果的公告

华夏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 2019 年 4 月 29 日起公开发售，首日认购规模已超过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规定的募集总规模上限 10 亿元人民币（不含募集期利息）。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规定，2019 年 4 月 29 日为本基金最后认购日（即募集期末日），基金管理人对该日的有效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

本基金 2019 年 4 月 29 日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为 3.898471%。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投资者在 2019 年 4 月 29 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2019 年 4 月 29 日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投资者募集期内需缴纳的认购费按照单笔有效认购申请确认金额对应的费率计算，投资者在募集期末日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最低认购金额限制。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管理人的确认为准。认购份额的计算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